

证券代码：002551

证券简称：尚荣医疗

公告编号：2018-028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Shenzhen Glory Medical Co., Ltd.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股票简称：尚荣医疗

股票代码：002551

披露日期：2018 年 4 月 28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梁桂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文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游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0,941,401.53	598,160,670.31	-1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4,708,409.34	53,123,233.28	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687,206.78	51,384,493.77	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143,054.68	-35,210,925.16	-383.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8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	2.97%	-0.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96,188,453.94	4,310,397,456.80	-2.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09,704,260.86	2,251,368,264.91	2.5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4,810.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8,256.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618,635.5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3,228.99	
合计	3,021,202.5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80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梁桂秋	境内自然人	39.58%	279,397,980	209,548,485	质押	96,679,103
梁桂添	境内自然人	8.23%	58,093,225	43,569,919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六度元宝7号私募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	22,197,558	22,197,558		
梁桂忠	境内自然人	1.81%	12,767,205	0		
凯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9,322,974	9,322,97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10%	7,775,484	0		
黄宁	境内自然人	0.57%	3,990,568	2,992,92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3,034,907	0		
蒋杏英	境内自然人	0.42%	2,930,000	0		
华融证券—工行—华融分级固利8号限额特定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2,219,756	2,219,756		

产管理计划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梁桂秋	69,849,495	人民币普通股		69,849,495
梁桂添	14,523,306	人民币普通股		14,523,306
梁桂忠	12,767,205	人民币普通股		12,767,20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775,484	人民币普通股		7,775,48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34,907	人民币普通股		3,034,907
蒋杏英	2,9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3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55,816	人民币普通股		1,855,81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91,139	人民币普通股		1,791,13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联安中证医药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62,970	人民币普通股		1,662,970
郑木平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梁桂秋、梁桂添、梁桂忠为兄弟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及与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1、梁桂秋先生因个人资金安排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高管锁定股股份 44,550,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10.03%）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手续已于 2016 年 12 月 19 日办理完毕，该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12 月 19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12 月 14 日。由于公司 2016 年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上述质押股份由 44,550,000 股变更为 66,874,423 股。2018 年 2 月 2 日，梁桂秋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1,800,000 股补充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梁桂秋先生因个人资金安排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高管锁定股股份 3,900,000 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 0.88%)以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方式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手续已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办理完毕,该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3 月 8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9 年 3 月 7 日。由于公司 2016 年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上述质押股份由 3,900,000 股变更为 5,854,680 股。2017 年 12 月 6 日,梁桂秋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 700,000 股补充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2 月 2 日,梁桂秋先生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1,450,000 股补充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两期变动金额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81,307,623.38	-36.83%	本期支付的工程款和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449,611.70	1010.18%	本期收到客户的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帐款	81,647,419.22	381.51%	本期预付的工程款和设备款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1,251,349.02	-100.00%	本期支付前期银行利息所致
应付股利	-23,651,726.47	-98.26%	本期支付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股利所致
其他应付款	-69,528,934.45	-40.71%	本期退回竣工工程项目往来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3,479,090.10	-86.92%	主要系汇率变动报表折算差额影响所致
税金及附加	2,213,351.75	47.55%	本期增加子公司支付的土地使用税所致
财务费用	-7,052,839.88	-122.49%	本期贷款利息支付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4,429,982.38	-62.14%	本期收回前期应收帐款所致
投资收益	-2,346,909.58	-158.83%	主要是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所致
营业外收入	-2,594,679.73	-87.14%	主要是与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新准则调整列报所致
营业外支出	-14,281.76	-51.58%	本期非常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6,460,494.62	72.90%	本期利润增加及递延所得税的影响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14,823.90	-1575.86%	由于汇率变动报表折算差额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932,129.52	383.21%	本期支付工程款及设备款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581,193.13	1273.53%	本期子公司在建工程投资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715,017.15	119.45%	本期支付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股利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70,503.55	290.48%	本期汇率变动影响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7,798,843.35	360.51%	本期支付工程款、设备款及子公司在建工程投资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 重大在手订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实施地	合同签署日期	交易对方	合同价(万元) 最终以审计后的 结算价为准	合同工期	项目进度(截止至2018年3月31日)
1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人民医院整体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黑龙江省双鸭山	2013年12月21日	双鸭山市人民医院	20,000.00	12个月	医用工程已完工, 设备配置已完成, 已竣工验收, 审计结算中。
2	《陕西省渭南市第二医院住院综合楼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陕西省渭南市	2015年6月3日	陕西省渭南市第二医院	30,000.00	24个月	装饰安装及医用工程施工阶段。
3	《陕西省丹凤县中医医院整体迁建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陕西省丹凤县	2016年2月22日	丹凤县中医医院	36,000.00	36个月	二次结构施工中。
4	《河南省宁陵县人民医院病房综合楼新建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宁陵县人民医院	2016年5月6日	宁陵县人民医院	15,000.00	24个月	主体施工中
5	《河南省宁陵县妇幼保健院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宁陵县妇幼保健院	2016年5月6日	宁陵县妇幼保健院	10,000.00	24个月	主体施工中
6	《陕西省澄城县医院整体迁建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陕西省澄城县	2016年12月16日	陕西省澄城县医院	60,000.00	36个月	主体施工中。
7	《安龙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项目后续装饰、安装工程及设备采购融资合同》	贵州省黔西南州安龙县	2017年1月	安龙县人民医院	10,500.00	6个月	医用工程办理竣工验收中, 市政工程施工中。
8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陕西省渭南市临渭区		临渭区中医院	39,000.00	24个月	医养中心及餐厅综合楼已封顶。
9	《独山县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贵州省黔南州独山县	2017年7月25日	独山县中医院	20,000.00	36个月	主体已封顶, 二次结构施工中。
10	《独山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贵州省黔南州独山县	2017年7月25日	独山县人民医院	50,000.00	36个月	土方开挖已完工, 基础施工中。
11	《秦皇岛市第二医院投资迁建合作协议书》	河北省秦皇岛市	2015年5月	秦皇岛市第二医院	90,000.00	36个月	主体建设阶段。
12	《获嘉县中医院整体迁建项目获嘉县招商引资建设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河南省新乡市获嘉县	2017年5月30日	获嘉县中医院	13,300.00	620天	门诊楼及医技楼已封顶。
13	《鹤山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广东省鹤山市	2017年6月16日	鹤山市人民医院	37,611.19	920天	前期临建, 土方施工完成。
14	《南丰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江西省抚州市南丰县		南丰县人民医院	40,000.00	24个月	基础施工中。
15	《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人民医院住院	四川省巴中市江	2012年7月	巴中市巴州区	21,800.00	1037天	尚未开工。

	楼建设项目融资代建建设合同》	北大道 241 号	月 13 日	人民医院			
16	《内蒙古自治区阿荣旗人民医院扩建项目融资代建建设合同》	内蒙古自治区阿荣旗建华街 9 号	2012 年 7 月 31 日	内蒙古自治区阿荣旗人民医院	14,000.00	793 天	尚未开工。
17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南院建设项目融资代建建设合同（一期）》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卜奎大街东侧、红鹤路南侧，长江路北侧，松花江环路西侧	2012 年 7 月 31 日	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第一医院	90,000.00	862 天	正在办理项目开工等施工前期准备工作。
18	《山东省曹县人民医院新区三期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	山东曹县青河路东邻与富民大道南邻的交叉路口	2013 年 4 月 23 日	山东省曹县人民医院	50,000.00	30 个月	尚未开工。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说明

（一）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宜

截止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筹划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18 年 4 月 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型公司债券相关的议案。公司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0 万元（含 90,000 万元），所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净额拟用于高端医疗耗材产业化项目和增加医院整体建设业务资金。

2018 年 4 月 19 日，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议案。

具体详情请查看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4 日及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2018 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和《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二）合作框架协议书

1、陕西省眉县人民政府于 2013 年 4 月 27 日就有关“眉县中医院整体迁建建设项目合作事宜”与尚荣医疗签署了《陕西省眉县中医医院整体迁建招商引资建设项目合作协议书》，项目投资概算约为人民币 2.5 亿元。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3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项目

合作协议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3-014号）。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中标该项目，现正与相关单位商议合同具体条款，尚未签订正式合同。

2、贵州省印江自治县人民政府于2015年12月8日就有关“印江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项目合作事宜”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本着“平等、自愿、公正”和双赢互惠的原则，进行了友好认真的洽谈，并签署了《印江县人民医院整体迁建招商引资建设项目合作协议书》。该项目总投资约为人民币大写肆亿伍仟万元整（¥450,000,000.00元）。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12月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项目合作协议书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5-107）。

3、绥阳县人民政府于2016年3月23日就有关“绥阳县人民医院新城院区建设项目合作事宜”与公司签署了《绥阳县人民医院新城院区建设项目投资合作协议》，该总投资约为人民币肆亿伍仟万元整（¥450,000,000.00元）。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绥阳县人民政府签署合作协议书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

3、河南省夏邑县人民政府就有关“河南省夏邑县中医院及红十字医院整体迁建项目合作事宜”与公司签署了《河南省夏邑县中医院及红十字医院建设项目合作协议书》，该项目总投资约为人民币陆亿元整（¥600,000,000.00元）。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6年4月18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夏邑县政府签署合作协议书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

5、针对嘉祥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嘉祥县人民政府与公司本着“平等、自愿、公正”和双赢互惠的原则，进行了友好认真的洽谈，并签署了《嘉祥县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项目PPP投资合作框架协议》。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6年10月1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与嘉祥县人民政府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6）。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第2至第5项目为公司与对方签署的“合作协议书”，仅为双方合作初步意向，正式合同及其他重要合同条款尚未确定，公司最终是否能够与对方签署正式合同存在不确定性，合作协议书中并未就违约条款作明细规定，故双方无明确的违约责任，项目后续进展存在不确定性。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项目公司仍在跟进中，公司董事会将积极

关注上述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为促进兰州新区医疗卫生事业的快速发展，推进兰州新区医疗卫生事业“十三五”规划的实施，依据国务院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指导意见，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过友好协商，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公司签署了《兰州新区管理委员会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该项目总投资约为 20-25 亿元。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22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兰州新区中医医院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告“兰州新区中医医院建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中标公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尚荣工程 总承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尚荣”）为此项目的第 1 名中标候选人；2016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广东尚荣工程总承包有限公司与兰州新区医养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签署了《兰州新区中医院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9 月 2 日和 2016 年 12 月 17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预中标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81 号）和《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兰州新区中医院建设项目融资建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111 号）。

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的其他事项公司正与交易对方洽谈相关合作细节事宜。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7、为促进商丘市医疗卫生事业的快速发展，推进商丘市医疗卫生事业“十三五”规划的实施，依据国务院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的指导意见，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经过友好协商，商丘市人民政府与公司签署了《商丘市人民政府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该项目总投资约为 30 亿元。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

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公司正与交易对方洽谈相关合作细节事宜。

（三）PPP 项目进展情况

1、按照国家、省、市医改工作总体要求，为推动秦皇岛市医疗健康产业发展，采取“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混合所有、专业经营”模式，引进社会资本参与公立医院改革，河北省秦皇岛市人民政府、秦皇岛市北戴河新区管委会于 2015 年 5 月 19 日与尚荣医疗之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河北省秦皇岛市人民政府、秦皇岛市北戴河新区管委会与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关于秦皇岛市第二医院投资迁建合作协议书》；2016年1月13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尚荣投资与秦皇岛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秦皇岛北戴河新区金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署《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秦皇岛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秦皇岛北戴河新区金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出资设立秦皇岛市广济管理有限公司并投资建设秦皇岛市广济医院之投资协议》，尚荣投资以现金出资人民币38017.85万元、秦皇岛市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实物及技术出资12982.15万元、秦皇岛北戴河新区金潮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人民币6000万元，共同投资设立秦皇岛市广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并投资建设秦皇岛市广济医院，尚荣投资占注册资本总额的66.698%，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5年5月20日和2016年1月14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书公告》（公告编号：2015-053）、《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合作方出资设立秦皇岛市广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并投资建设秦皇岛市广济医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截至本报告期末，秦皇岛市广济医院已处于主体施工中。

2、按照国家及安徽省委省政府有关深化医药卫生体制综合改革文件精神，大力促进金寨县医疗健康产业快速发展，采取“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混合所有、专业经营”模式，引进社会资本参与县级公立医院改革，金寨县人民政府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于近日签署了《金寨县人民政府与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合作框架协议书》。金寨县人民政府的以金寨县人民医院的账面净资产、新区土地、无形资产及政府化债资金出资，乙方以现金出资，医管公司的注册资本初定为人民币2.5亿元。尚荣医疗负责新医院建设、设备购置以及老医院改造等资金的投入，双方的股权比例可根据项目完成结算后最终双方实际出资额计入股权。医管公司成立后，甲方所有对县人民医院的资产性投入（不含专款专用的事业拨款、人才培养、业务经费和科研课题经费等）计入股权，乙方除医管公司投入外，乙方及其关联方负责筹集的资金一并计入股权，按照增资扩股程序办理。

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7年2月14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

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截至本报告期末，金寨县人民医院的资产评估工作正在进行，新医院已进行开工准备工作。

3、按照贵州省公立医院改革要求，为推动独山县公立医院改革，采取“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混合所有、专业经营”模式，引进社会资本参与公立医院改革，黔南州独山县人民政府于2015年2月2日与尚荣医疗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黔南州独山县人民政府与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关于独山县人民医院及中医院迁建合作协议书》；公司于2016年3月30日收到招标单位北京市京发招标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BJJF-2016-169）。通知确定公司在独山县人民医院及中医院迁建项目PPP【建设、拥有、运营BOO】模式合作伙伴招标项目（招标编号：BJJF-2016-169），于2016年3月21日9时30分开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确定公司为中标单位，项目具体情况最终以签署的合同为准；2016年9月8日，黔南州独山县人民政府与尚荣医疗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独山县人民政府与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对独山县南部医疗中心医院及独山县北部医疗中心医院合作投资建设和经营之合同书》，尚荣投资用现金人民币8933.23万元对独山县医院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投资建设独山县南部医疗中心医院（暂定名）（独山县中医院）和独山县北部医疗中心医院（暂定名）（独山县人民医院）。增资扩股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医管公司59.555%的股权，该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审议通过。

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分别于2015年2月3日、2016年3月31日、2016年9月9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书公告》（公告编号：2015-008）、《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27）和《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与独山县人民政府合作投资建设及运营独山县南部医疗中心医院（独山县中医院）和独山县北部医疗中心医院（独山县人民医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5）。

截至本报告期末，独山县南部医疗中心医院（独山县中医院）正处于二次结构施工阶段；独山县北部医疗中心医院（独山县人民医院）土石方已完成，基础施工阶段。

4、按照国家、省、市医改工作总体要求，为推动淮南市医疗健康产业发展，采取“政府主导、市场运作、混合所有、专业经营”模式，引进社会资本参与公立医院改革。安徽省淮南

市人民政府于 2015 年 7 月 2 日与尚荣医疗签署了《安徽省淮南市人民政府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淮南市第二人民医院投资迁建合作意向书》。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6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签署合作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067）。

5、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与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4 日签署了《三都水族自治县招商引资项目合作投资框架协议书》。该项目预计总投资柒亿元人民币（¥700,000,000 元）。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5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签订项目合作协议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15-91）。

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第 4 至第 5 项目，处于前期尽调阶段。

（四）成立并购基金

1、深圳市民生尚荣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

为了实施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尚荣医疗”）PPP 医院投资项目，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并最终实现其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荣投资”或“乙方”）与深圳市中金澳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澳银”或“甲方”）、深圳东方合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合盈”或“丙方”）、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信托”或“丁方”）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民生尚荣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民生尚荣基金”）。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贰亿陆仟柒佰零伍万元（¥267,050,000.00）。其中：甲方（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为人民币零万元（¥0.00 元），乙方（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为人民币贰仟陆佰捌拾万元（¥26,800,000.00 元），丙方（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肆仟零贰拾万元（¥40,200,000.00）、丁方（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贰亿元（¥200,000,000.00）（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深圳市民生尚荣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5）。

2、深圳市北银尚荣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为了实施公司 PPP 医院投资项目，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并最终实现其发展战略，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拟与深圳市中金澳银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澳银”或“甲方”)、北银丰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银丰业”或“丙方”)共同投资设立深圳市北银尚荣医疗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下简称“北银尚荣基金”)。全体合伙人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陆亿陆仟柒佰万元(¥667,000,000.00)。其中:甲方(普通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叁拾万元(¥300,000.00元),乙方(劣后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为人民币壹亿陆仟陆佰柒拾万元(¥166,700,000.00元),丙方(优先级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伍亿元(¥500,000,000.00)(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具体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16年7月26日披露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子公司与北银丰业资产管理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医疗产业投资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86)。

2017年4月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尚荣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加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定份额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受让人加法投资同意遵照《合伙协议》的权利义务约定,受让尚荣投资因《合伙协议》而取得人民币叁仟万元的财产份额。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梁桂秋	避免同业竞争	为避免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梁桂秋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1)本人目前不存在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发行人相同的业务,也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现在和将来主营业务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2)本人将不投资与发行人相同或相类似的产品,以避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	2011年02月16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竞争；并保证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经营活动；(3)本人将不利用对发行人的控股及实际控制关系进行损害发行人及发行人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4)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保证确认的真实性，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或者确认不真实，本人将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			
	梁桂秋	其他承诺	1、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需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在毋需贵司支付对价的情况下及时、无条件、全额承担贵司由此遭受的一切损失。2、若社会保险主管部门对上市前应缴纳的社会保险进行追缴，则本人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交的款项及/或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3、针对可能被追缴 2007 年及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向公司做出承诺：如果发生由于深圳市有关税收优惠的地方政策和文件与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法律法规存在差异，导致国家有关税务主管部门追缴公司 2007 年及以前年度企业所得税差额的情况，本人同意全额承担需补缴的所得税款及相关费用。	2011 年 02 月 16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中
	梁桂秋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6 年 06 月 21 日	36 个月	正在履行中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1 日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7 年 12 月 21 日	12 个月	正在履行中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2017年12月21日	12个月
	德清嘉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对象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2017年12月21日	12个月	正在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陈学东、顾兴荣、徐永明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陈学东、顾兴荣、徐永明等业绩承诺人承诺，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2016年、2017年、2018年(该三年以下称“业绩承诺期”)分别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560万元、1872万元、2300万元，可累积计算业绩承诺，业绩承诺期(2016-2018年)内累积实现净利润不低于5732万元。前述净利润是指吉美瑞医疗经审计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16年01月01日	36个月	正在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8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9,530.08	至	12,389.1
2017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530.0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增长。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_____

梁桂秋

2018年4月27日